

市环开函〔2023〕93号

晋中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 关于晋中颐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可调 式哑铃生产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批复

晋中颐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晋中颐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可调式哑铃生产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污染影响类）的申请》、《晋中颐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可调式哑铃生产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污染影响类）》（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在山西省晋中市山西示范区晋中开发区潇河产业园区牛耕河街（原厂区内）进行智能可调式哑铃生产改扩建项目。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拆除现有喷粉设施，新增1套喷粉生产线，新增机加工设备，并完善相关配套设施及环保设施等。本项目建成后全厂生产规模为铸造产能3000吨不变，增加的1250吨铸件外购，总铸件为4250吨（可调式哑铃2250t、各种配重盘2000t），其余哑铃支架1340吨通过外购钢材机加工产得。项目总投资4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0万元。根据《报告表》结论，该项目建设符合国

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项目选址不违背开发区发展规划。同意《报告表》对该项目建设的环境保护可行性结论。

二、你公司要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建设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设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无土建工程，施工期要严格按环评要求做好设备安装时的大气、水、固废、噪声的污染防治工作。

2、落实运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冬季采暖采用1台60kw电锅炉。对于抛丸过程产生的废气，要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在抛丸机进出口均连接集气管道，进口和出口的废气有效收集，分别经1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最终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对于砂轮打磨过程产生的废气，要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在每个砂轮打磨工位均设置集气罩，废气有效收集，经1套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最终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对于喷粉过程产生的废气，要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设置全封闭喷粉室，废气有效收集，经过1套旋风+2套滤芯回收系统处置后，通过集气管道收集，最终经1台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对于固化过程产生的废气，要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在固化炉进出口设置集气罩，废气有效收集后，经1套干式过滤箱+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处理后，最终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对于手工打磨废气，要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设置密闭打磨房，打磨废气经脉冲式滤筒除尘器+1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最终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对于机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气，要严格按照

环评要求切管机、切割机、抛光机、封闭机器人焊接工作站分别设集气管道，废气有效收集后，经1台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最终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3、落实运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不新增生活废水。陶化和脱脂后的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清洗，不外排。

4、落实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运营期要严格按照环评要求采取采用低噪设备、噪声设备置于室内、基础减振、安装消声器等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5、落实运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不新增生活垃圾。除尘灰、废边角料等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陶化和脱脂产生的倒槽渣和倒槽液利用陶化槽和脱脂槽设备底部管道流入5m³废液收集池，每月产生后直接由有资质的单位合理、合法、安全处置；含油废棉纱手套、废乳化液、废机油、废活性炭、废机油桶、废漆渣、废过滤棉、废漆桶、废油桶、污水处理站污泥、陶化和脱脂包装桶等危险废物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在危废贮存间分类分区贮存，并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合理、合法、安全处置。

6、晋中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核定的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挥发性有机物0.272吨/年。

三、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复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及时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

四、强化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当地政府及相关单位应急预案实施联动，定期组织开展演练。严格落实各项应急管理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事故状态下各项污染物及时得到妥善处置，不对外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五、你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项目在履行环保设施建设“三同时”（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制度的同时，必须将环保设施同主体工程一体纳入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中，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经相关行业企业监管部门审查批准；需要申请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必须按规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七、相关执法中队按照职责负责承担事中事后监管责任，加强对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自主验收监管。你公司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

八、你单位收到本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要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抄送至晋中开发区安监局。

晋中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

2023年12月15日

抄送：晋中开发区安监局、山西运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